用正算法评估划拨土地价格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455/2021\_2022\_\_E7\_94\_A8\_ E6 AD A3 E7 AE 97 E6 c51 455112.htm , 自从"划拨土地 使用权具有价格"的观念在我国土地市场上确立以来,划拨 土地使用权价格评估便成为土地估价中的一项常见业务,特 别是在国有企业改制中大量出现。2001年,国土资源部发布 《关于改革土地估价结果确认和土地资产处置审批办法的通 知》,提出"可依据划拨土地的平均取得成本和开发成本, 评定划拨土地使用权价格"。2002实施的国家标准《城镇土 地估价规程》明确规定:"划拨土地价格与土地使用权出让 金之和为出让土地使用权价格"。这些规定成为确定划拨土 地价格评估方法的重要参考。事实上,时至今日,划拨土地 价格评估实务中,仍存在不少模糊、有争议的问题。 划拨土 地使用权价格的内涵界定 地价内涵通常包括权利类型及权利 期限、用途、利用限制条件(如容积率、建筑密度)等核心 要素。对划拨土地使用权而言,首先明确,它是一种用益物 权,其拥有的权益是其价格存在和价格度量的本质所在。 关 于划拨土地使用权年期的界定存在两种观点,一种为"无限 年期",另一种则通常按用途的法定最高年期设定。笔者倾 向于后一种观点:首先,《城镇土地估价规程》在"土地价 格"的定义中,明确了我国的土地使用权价格是"一定年期 "下的价格;其次,虽然以划拨形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没有 明确的年期规定,但并不等同于使用者必然可以"无限年期 "使用。事实上,这种不加界定代表着一种不稳定的状态, 国家可以随时因需要收回;第三,虽然在理论和方法上,可

以测算出无限年期的土地使用权价格,但是在操作层面,难 以对这种并不稳定的"无限年期"的权益状况进行预期。 划 拨土地使用权价格评估的两种思路 倒算法:长期以来,评估 划拨土地使用权的传统思路是将其设定为出让,评估正常的 出让土地使用权价格,再按地方政府规定的固定比例或金额 扣减出让金。这种从出让价格入手的方法可称之为"倒算法 "。该法可操作性强,成为广泛使用的传统方法。但是,由 于它没有从权益的特性进行分析,往往不能量化划拨土地使 用权权利的不完整性对价格的影响。此外,在一些情况下, 采用"倒算法"还会因"循环推定"而遇到无法操作的困境 。如2006年发布的《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》强化了 划拨土地转为出让时,须按市场水平确定出让金的思路,并 规定:应缴纳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额=拟出让时的出让土地使 用权市场价格拟出让时的划拨十地使用权权益价格。按此公 式,求取应补缴的出让金时,就不能再以"倒算法"评估" 拟出让时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格"。正算法:《城镇土地估 价规程》规定"划拨土地使用权价格评估,可采用收益还原 法、市场比较法、剩余法、成本逼近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 法等",这种应用各基本评估方法,通过对相关参数的分析 处理,体现划拨土地权益特征,直接评估划拨地价格的方法 即可称为"正算法"。正算法的特征在于从划拨土地使用权 自身的权利分析入手,量化权利的不完整性对价格的减损。 由于缺少详细的方法运用指南和关键参数的经验判定,该法 目前应用较少,但是,随着市场化观念的日益强化,正算法 的应用领域将逐步扩大。以正算法评估划拨土地价格的技术 要点 应用收益还原法时,对未来收益的预期通常低于其正常

出让状态下的收益,原因有二,一是权利缺少自由流动性, 二是国家依法直接参与划拨土地权益的分割。此外,上述原 因使得划拨土地收益风险较大,从而还原利率可略高于其正 常出让状态下的取值。 应用市场比较法时,应尽量选取相同 权利类型的比较案例,如选取了正常出让案例,则在修正过 程中除常规修正外,还需重点分析交易情况、权利特征修正 。 应用成本逼近法时,须注意对增值收益的讨论。在实务中 ,很多人认为增值收益就是出让金,因此将不加计增值收益 的成本价格作为划拨用地价格。事实上,从概念本质而言, 增值收益不等同于出让金,虽然有些情况下二者在数量上相 近。增值收益的来源是增加开发投入或用途转变,其中开发 带来的增值中需考虑使用者的追加投入。因此用成本法评估 划拨用地价格时,应加计使用者再开发所产生的增值。由于 存在国家和使用者对增值的分割,此时的增值收益率应低于 正常出让下的取值。此外,运用此法,利润率的取值通常应 略低。总之,划拨土地使用权价格评估应立足于其权利自身 的特征,进行分析量化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 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